新北市立秀峰高級中學115學年度第1學期高三301-309第三次複習考日程表

一、考試日程表：

考試時間 \ 考試日程		115/12/08 (二)	考試時間	115/12/09 (三)
上午	(08:10~08:20 自習) 08:20～10:00（100 分鐘）	英文	(08:10~08:20 自習) 08:20～10:00（100 分鐘）	數學 A
	10:10～12:00（110 分鐘）	自然	10:10～12:00（110 分鐘）	社會
下午	(13:05~13:25 自習) 13:25～14:55（ 90 分鐘）	國文(綜合能力)	(13:05~13:25 自習) 13:25～14:55（ 90 分鐘）	國文(寫作)
	15:10～16:50（100 分鐘）	數學 B	15:10～	正常上課

二、考試範圍：

科目		測驗範圍
國文		第一～五冊
英文		第一～五冊
數學 A		第一～二冊 數 A 第三冊～四冊
數學 B		第一～二冊 數 B 第三～四冊
自然科	物理	物理(全)［含探究與實作］
	化學	化學(全)［含探究與實作］
	生物	生物(全)［含探究與實作］
	地球科學	地科(全)［含探究與實作］
社會科	歷史	第一～三冊
	地理	第一～三冊
	公民與社會	第一～三冊
國語文寫作能力測驗		國語文寫作能力測驗

監考教師注意事項

1、卷務中心：設於和平樓4樓高三導師辦公室，請監考教師**提前領卷**。
2、考試下課鐘響後才得以讓學生離開教室，以免干擾其他年級正常上課。
3、因採**隨堂監考**，為使跨堂之考試順利銜接，請老師於正常上課鐘響前**提早五分鐘**至考試班級監考。
4、考試結束後，請老師協助立即清點答案卡（卷）無誤後連同備用答案卡（卷）一同送回卷務中心。

各班同學注意事項

1、**請學藝股長當天將考試日程、應到、實到人數及缺席座號寫於黑板**。
2、**請全班同學座位按照座號排序，並將書包置前(後)**。
3、同學於考試下課鐘響後才得離開教室，以免干擾其他年級正常上課。
4、請自備 2B 鉛筆、橡皮擦，非選題、寫作能力測驗僅能使用黑色墨水筆。
5、因**委外讀卡時程緊湊，複習考不辦理補考，提供試題材料供缺考同學練習。**
6、其他相關事項依本校試場規則辦理。
7、**未參加數 B 考試或欲提早交卷者，統一於 16:00 交卷後離開教室，逾時者，則於 16:50 才能交卷離開。**

教務處試務組 敬啟